

杭州市第 33 期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

第 1 次培训通知

尊敬的学员：

根据《教育部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》和《关于组织杭州市第 33 期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的通知》（市师干训[2021] 5 号）等有关文件精神，经各区县市教育局审核，您被录取为本期学员。该培训班由杭州师范大学经继续教育中心（杭州市中小学干部培训中心）承办。本次培训为脱产学习，分阶段学习，共 38 天。请您安排好学校工作，安心学习。现就报到和培训安排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对象

杭州市第 33 期小学校长任职资格培训班

二、培训时间与地点

（一）报到时间地点

1. 报到时间：2022 年 5 月 25 日 12:30 前。
2. 报到地点：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勤园 2 号楼 1 楼（余杭区余杭塘路 2318 号，地铁 5 号线永福站 B 出口往前 100 米左右）。

（二）培训时间及地点

2022 年 5 月 25 日—6 月 12 日，共 8 天（视疫情防控需要动态调整，具体时间与地点以课表为准）

三、培训内容与形式

1. 培训内容：小学校长专业标准、教育政策法规、学校管理理论与实践、教育调查研究与应用等。
2. 培训形式：团队建设、专题讲座、交流研讨、参观考察、案例教学、基地实践等。

四、培训缴费

1. 根据《浙江省财政厅 中共浙江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机关培训

费管理规定的通知》（浙财行[2022]13号）、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 浙江省财政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明确教师培训相关问题的通知》（浙教办计[2018]88号）文件相关规定，**本次培训分阶段收费**，收费标准为 380 元/人/天，此次培训共 8 天，共计 3040 元。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，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。

2. 缴费方式：

（1）支付宝：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，在报到日前完成缴费。操作方法：**预先绑定本人公务卡或银行卡**，扫二维码缴费（标“*”为必填项）；支付完成后截屏保存好转账记录发项目助理。

（2）汇款：自收到本通知之日起，在报到日前汇入我校账户；务必在汇款单位备注栏中注明：“**继教院+小学校长+学员姓名**”；

户名：杭州师范大学；开户行：交通银行下沙支行；
帐号：331065950018000482533；

3. 如有交费不明事宜，请来电咨询阮老师(0571-28867925, 13588411966)。

4. 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；培训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往返交通费由所在单位报销。

五、考勤纪律

培训期间通过监控平台每半天进行手机扫二维码考勤。本项培训为指令性培训，参加培训即为履行公务，集中培训期间因公不得请假，因私请假须事先办理请假手续，由任职学校和区（县、市）教育局组织人事科领导签署意见。学员请假时间超过整个培训时间 1/5 者，或无故缺课 2 天以上者，当期培训班将不予结业。学员 培训期间的综合表现将反馈给学员所在单位及区（县、市）教育局组织人事科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项目负责人：唐琼一博士 28865790, 13396563387



1班班主任：许林红老师 28868337, 18768168158

2班班主任：孟钦钰老师 28868511, 15267470842

七、其他事项

1. **疫情常态化防控期间，请自觉遵守并配合学校各项防控措施。进校前仔细阅读《继续教育中心培训项目学员入校告知书》。**

2. 请及时登录杭州教师教育网(hzjsjy.hznu.edu.cn)的“培训通知”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，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。

3. 请交二寸纸质正面免冠彩照1张(背面以铅笔或圆珠笔署名)。

4. 培训期间作业需要交电子稿，有条件的请自备笔记本电脑。

5. 准备10分钟主题交流，从个人成长的关键事件出发，阐述个人的教育观点和发展愿景。【目的是展现个人特色，促进相互了解，不要求面面俱到，且不要以学校为主体，题目自拟，建议有PPT展示】

6. 参训期间学习生活相关事宜及问题请及时关注微信公众号“杭州市师干训中心”的“参训指南”栏目。



杭州市师干训中心
公众号二维码

